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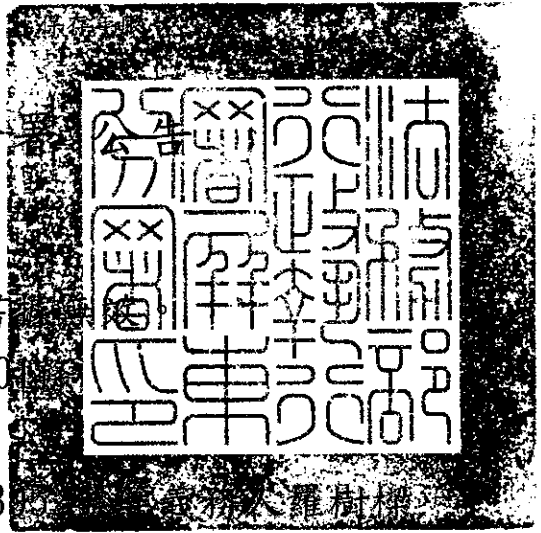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屏執孝 110 年地稅執字第 00003952 號

主旨：公告義務人羅樹樑所有不動產權利書據

依據：行政執行法第 26 條、強制執行法第 10 條

公告事項：



- 一、本分署受理 110 年度地稅執字第 3952 號之土地稅法—地價稅執行事件，業經本分署將該義務人所有如附表所示不動產實施查封，並依法拍賣由得標買受。
- 二、查該義務人所有如附表所示不動產一切權利書據，曾經本分署命令其交出予以拒絕，茲依法宣告該未交出之權利書據無效，除另作證明書發給買受人外，嗣後如發現義務人未交出之該項不動產權利書據，應一律認為無效。
- 三、不動產標示：如附表。

附表：

110 年度地稅執字第 3952 號行政執行事件不動產附表 義務人：羅樹樑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 平方公尺	權利 範圍	備考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	
1	屏東縣	新埤鄉	新華		0282-0006	79.80	全部	

110 年度地稅執字第 3952 號行政執行事件不動產附表 義務人：羅樹樑							
編號	建號	建物門牌	建築式樣 主要建築 材料及 房屋層數	建物面積 (平方公尺)		權利 範圍	備考
	基地坐落			樓層面積 合計	附屬建物主 要建築材料 及用途		
1	00454-000	屏東縣新埤鄉新民路 41 巷 27 號	鋼筋混凝土造三層	1 層: 29.56	陽台: 18.48 屋頂突出 物: 14.99	全部	
	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0282-0006 地號			2 層: 45.11 3 層: 45.11 車庫: 15 合計: 134.78			

分署長 柯怡如